

债券代码：112650.SZ
债券代码：112924.SZ
债券代码：149037.SZ
债券代码：149038.SZ
债券代码：149129.SZ
债券代码：149130.SZ
债券代码：149371.SZ
债券代码：149388.SZ

债券简称：18 金科 01
债券简称：19 金科 03
债券简称：20 金科 01
债券简称：20 金科 02
债券简称：20 金科 03
债券简称：20 金科 04
债券简称：21 金科 01
债券简称：21 金科 03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JINKE 金科
美好你的生活

(重庆市江北区复盛镇正街 (政府大楼))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山证券
ZHONGSHAN SECURITIES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创业路 1777 号

海信南方大厦 21 层、22 层)

2021 年 6 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以下合并简称“《募集说明书》”）、《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2017年签订）》、《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2018年签订）》、《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2019年签订）》、《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2020年签订）》（以下合并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金科股份”）于2021年5月31日披露的《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媒体报道说明的进展公告》（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告”）以及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山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1、债券名称：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简称为：18金科01，债券代码为112650.SZ。

2、发行主体：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

“18金科01”为19.70亿元，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债券余额为3.497亿元。

4、发行期限：

“18金科01”为4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5、票面利率：

“18金科01”2018年2月9日至2020年2月8日票面利率为7.20%，2020年2月9日至2022年2月8日票面利率为7.00%。

6、担保方式：无担保

7、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1、债券名称：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为：19金科03，债券代码为112924.SZ。

2、发行主体：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15.80亿元，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债券余额为15.80亿元。

4、发行期限：3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5、票面利率：当期票面利率为6.50%，在存续期内前2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2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存续期后1年票面年利率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前2年票面年利率加/减发行人调升/调减的基点，在存续期后1年固定不变。

6、担保方式：无担保

7、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三）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共分为两个品种，分别为“20金科01”和“20金科02”，具体情况如下：

1、债券名称：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简称为：20金科01，债券代码为149037.SZ。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简称为：20金科02，债券代码为149038.SZ。

2、发行主体：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

“20金科01”为19.00亿元，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债券余额为19.00亿元。

“20金科02”为4.00亿元，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债券余额为4.00亿元。

4、发行期限：

“20金科01”为3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20金科02”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5、票面利率：

“20金科01”当期票面利率为6.00%，在存续期内前2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2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存续期后1年票面利率为本期债券存续期

前2年票面年利率加/减发行人调升/调减的基点，在存续期后1年固定不变。

“20金科02”当期票面利率为6.30%，在存续期内前3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存续期后2年票面年利率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前3年票面年利率加/减发行人调升/调减的基点，在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

6、担保方式：无担保

7、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四)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共分为两个品种，分别为“20金科03”和“20金科04”，具体情况如下：

1、债券名称：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简称为：20金科03，债券代码为149129.SZ。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简称为：20金科04，债券代码为149130.SZ。

2、发行主体：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

“20金科03”为12.50亿元，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债券余额为12.50亿元。

“20金科04”为4.50亿元，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债券余额为4.50亿元。

4、发行期限：

“20金科03”为4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20金科04”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5、票面利率：

“20金科03”当期票面利率为5.00%，在存续期内前2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2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存续期后2年票面利率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前2年票面年利率加/减发行人调升/调减的基点，在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

“20金科04”当期票面利率为5.60%，在存续期内前3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存续期后2年票面年利率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前3年票面年利率加/减发行人调升/调减的基点，在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

6、担保方式：无担保

7、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五)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债券名称：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为：21金科01，债券代码为149371.SZ。

2、发行主体：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

“21金科01”为7.50亿元，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债券余额为7.50亿元。

4、发行期限：

“21金科01”为4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5、票面利率：

“21金科01”当期票面利率为6.20%，在存续期内前2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2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存续期后2年票面利率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前2年票面年利率加/减发行人调升/调减的基点，在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

6、担保方式：无担保

7、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六)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债券名称：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为：21金科03，债券代码为149388.SZ。

2、发行主体：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

“21金科03”为22亿元，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债券余额为22亿元。

4、发行期限：

“21金科03”为4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5、票面利率：

“21金科03”当期票面利率为6.30%，在存续期内前2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2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存续期后2年票面利率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前2年票面年利率加/减发行人调升/调减的基点，在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

6、担保方式：无担保

7、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于2021年5月23日披露的《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媒体报道的说明公告》，近日，发行人关注到乐居财经及相关媒体发布报道，该报道称“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黄红云成为被执行人，执行标的金额371,670,000元，立案日期为2021年5月20日，执行法院为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案号为（2021）渝执10号”。发行人于2021年5月31日披露《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媒体报道说明的进展公告》，就相关事项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1、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黄红云先生表示：该事件起因系2017年其与前妻陶虹遐女士离婚后涉及的股权财产分割而引起的分歧。黄红云先生、陶虹遐女士共同通过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科控股”）持有发行人14.20%的股份（其中黄红云先生持有金科控股51%股权，陶虹遐女士持有金科控股49%股权），2018年7月20日双方经法院调解并达成一致，将陶虹遐女士持有的金科控股49%股权所对应的股份（即371,670,000股）过户至陶虹遐女士指定的主体，且上述371,670,000股股份已经于2018年7月质押至陶虹遐女士指定的个人名下（其母亲蒲心淑女士）。截止2021年5月31日，涉及相关股票分拆、过户手续尚未办理完成。

截止2021年5月31日，黄红云先生尚未收到法院的执行文书等法律文件，发

行人亦未收到相关方关于此事项的通知，发行人不存在未披露重大事项。

2、发行人于2017年3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共同控制关系解除暨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3号），黄红云先生与陶虹遐女士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陶虹遐女士同意成为黄红云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在处理金科股份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需要由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保持一致行动。保持一致行动的方式为：就有关金科股份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提案权和在股东大会、董事会上行使提案权、表决权时保持一致行动。

在保持一致行动期间，陶虹遐女士同意就自己及其在金科控股对金科股份行使股东权利之表决权、提案权委托给黄红云先生行使，不再向黄红云先生另行出具授权委托书。

3、截止2021年5月31日，金科股份收到主要股东广东弘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弘敏”）的来函，主要内容如下：

广东弘敏作为金科股份的重要股东之一，认可金科股份的发展战略及管理团队，认可金科股份的长期投资价值和未来发展前景；与此同时，广东弘敏认为保持黄红云先生的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地位稳定，有助于金科股份持续良好经营及发展，符合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为此广东弘敏坚定支持黄红云先生作为金科股份实际控制人，坚定支持金科股份持续健康发展。

金科股份股东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保险”）亦表达了对金科股份及实际控制人的坚定支持。阳光保险认为保持黄红云先生的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地位稳定，有助于金科股份持续良好经营及发展，符合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4、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黄红云先生表示：本人有能力且有意愿积极、快速推动金科控股将已经质押至陶虹遐女士指定人名下的股票（即371,670,000股）完成分拆、过户及相关手续。作为金科股份实际控制人，其个人及其投资的其他公司与金科股份在经营上完全独立，从未占用金科股份的资金及资产。截止发行人公告日，正积极与相关方沟通协调。此事为离婚后涉及股权分割事项，与上市公司

经营无关，将会尽快解决，此事件不会对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任何不良影响。

5、发行人将与实际控制人及相关方持续沟通并继续关注本次事项的进展情况，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上述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或控制权稳定）产生影响。

发行人将与实际控制人持续沟通并继续关注本次事项的进展情况，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三、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根据发行人公告，此次媒体报道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个人事务，实际控制人个人及其投资的其他公司与发行人在经营上完全独立，对发行人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中山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